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16-PSW4-02

修正案号: 39-8842

- 一. 标题: 门窗框/应急窗户密封条-检查
- 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序列号(MSN)的PZL SW-4直升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EASA AD No.: 2016-0191-E, 2016年9月27日:
- 2.WSK "PZL-Swidnik" S.A 强制指令 MB BO-60-16-78 初版(2016年9月20日)及后续经批准的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在一架直升机上进行应急撤离程序演示时,无法打开一侧应急出口。无法将上部窗格(件号P/N 60.01.600.07.15)从左侧驾驶员舱门推出。随后的调查显示,紧急窗格密封条(P/N 60.01.650.06.01),被不正确的安装在了门框上。密封条的外缘沿着整个窗口边缘,与舱门上窗口的边缘粘接在了一起,偏离了经批准的设计。同时确认,在直升机制造过程中,受影响的密封条与舱门结构也粘接在了一起。

这种状况如果没有被发现并得到纠正,将无法抛放直升机窗户,可能在紧急情况下,影响机组和/或乘客的撤离。

为了处理这种潜在的不安全状况, WSK "PZL-ŚWIDNIK" S.A.发布了强制通告(MB) BO-60-16-78,提供了相应的检查指南。

鉴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要求对每一个受影响的紧急出口窗格密封条P/N 60.01.650.06.01进行一次检查,并根据检查结果,完成相应的纠正措施。

按要求完成以下措施,除非事先已经完成:

MSN直至60.04.09(包括)的直升机:

- (1)在本指令生效后的下次飞行前,按照WSK "PZL-Świdnik" S.A. MB BO-60-16-78第II章的指南,检查每一个紧急出口窗格密封条P/N 60.01.650.06.01的安装。
- (2)如果在本指令段落(1)要求的检查中,发现任何密封条P/N 60.01.650.06.01粘接在了门框上,则在下次飞行前,按照WSK "PZL-Ś widnik" S.A. MB BO-60-16-78附件2的指南,用新的密封条重新安装受影响的紧急出口窗格。

所有序列号的直升机:

(3) 从本指令生效日起,允许将P/N 60.01.650.06.01的密封条安装在任何直升机上,只要安装是按照WSK "PZL-Świdnik" S.A. MB BO-60-16-78附件2的指南完成的。

如需调整完成本指令的时间或采取等效符合性方法,须得到适航审定部门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16 年 09 月 29 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16 年 09 月 28 日

七. 联系人: 龙飞君

民航华东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

021-22322237